



证券代码：000029、200029

证券简称：深深房A、 深深房B

（公告编号：2011-003）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调整事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报披露工作通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暨追溯调整的方案，具体说明如下：

原会计政策：在合并报表中，子公司发生超额亏损应当分别情况进行处理：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少数股东权益也应当承担相应份额的亏损；公司章程或协议没有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超额亏损应当由母公司承担。

现会计政策：根据 2010 年 7 月 14 日财政部财会[2010]1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文第六条的规定，原会计政策变更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文第十一条规定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本年度对子公司超额亏损由少数股东分担的部分进行追溯调整。该事项对报表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子公司名称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子公司超额亏损的处理	新峰投资有限公司	借：未分配利润（年初）	贷：少数股东权益	-93,536,778.70
子公司超额亏损的处理	美国长城地产有限公司	借：未分配利润（年初）	贷：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539,043.21
			贷：少数股东权益	-21,352,784.66

调整减少 2010 年初少数股东权益 114,889,563.36 元和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539,043.21 元，同时调增 2010 年初归属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119,428,606.57



元。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暨追溯调整的方案，是根据有关会计准则和制度的规定进行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通过恰当的会计处理，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符合有关规定，提高了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同意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调整处理。

特此公告。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4 月 29 日